

证券代码：832221

证券简称：聚元食品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0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0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孙宝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侯燕冰、江颖为公司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原董事凌淑冰、黄海龙因个人原因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李孙宝先生提名，并经董事会审核，同意提名侯燕冰、江颖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侯燕冰、江颖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6 日